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15日以送达和通讯方式发出，并于2024年10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程诚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应到9位董事，实到9位董事。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全体董事审议表决，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开展利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及下属公司拟开展任一时点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的利率套期保值业务。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关于开展利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一)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二) 专门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4日